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人文暨社會科學學院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委員會議 暨多元文化服務學程、戶外冒險教育學程審查會議紀錄

壹、時 間：100 年 3 月 24 日（星期四） 中午 12 時 10 分

貳、地 點：人文暨社會科學學院第二會議室（綜合大樓 2 樓 IH208）

參、出席人員：鄭芬蘭院長、江淑卿主任、蔡明秀主任、趙善如主任（請假）、巫昌陽主任、鄭明長所長、郭訓德所長（曾純純老師代理）、杜奉賢主任、李之光委員、林美貞委員、李聲吼委員（請假）、陳敏弘委員、吳雅玲委員、李梁淑委員、劉原池委員、王柏聰代表（請假）、陳俊諱代表、王慧芳代表（請假）

肆、主 席：鄭院長 芬蘭 紀錄：王慧娟

伍、主席報告：

一、請本院各校級會議代表務必出席會議，善盡把關各級會議對本院決議事項之權益。如因故無法如期出席各項會議，建議各單位討論其適任性或重聘會議代表。

二、本校與屏商技併校事宜將於 4 月起積極進行。

陸、宣讀上次會議紀錄

提案	案由	決議	執行情形
一	應用外語系 100 學年度碩士班課程規劃案	再議。	提請本院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委員會議審議。
二	應用外語系大學部『外語實習』暨碩士班『專業實習』課程辦法	再議。	提請本院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委員會議審議。
三	幼兒保育系擬新增「保母照護技術暨實習」選修課程案	照案通過，提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。	本案業經 99 年 11 月 10 日本校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。
四	幼兒保育系洪維敏同學擬申請「多元文化服務學程」證明書案	照案通過。	已核發學程證明書。

柒、討論提案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幼兒保育系

案 由：幼兒保育系擬新增中等學程認證「幼兒遊戲」及「幼兒發展與保育」選修課程相關事宜，請 討 論。

說 明：

一、幼兒保育系為因應幼保科中等學程規劃審查意見回覆說明，依審查建議新增「幼兒遊

戲」及「幼兒發展與保育」等 2 門選修課程。

二、本案業經幼兒保育系於 100 年 1 月 4 日召開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系務暨第 4 次系教評會議及第 2 次課程會審核通過。

三、檢附該系新增選修課程中英文摘要等相關資料如附件 1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校課程委員會審議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幼兒保育系

案由：幼兒保育系為因應辦理職訓局「就業學程計畫」擬新增『學前融合教育實習』、『學前融合教育課程設計』、『特殊嬰幼兒個案專題研討』、『特殊嬰幼兒測驗與評量』及『學前融合教育專業團隊』等 5 門選修課程案，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幼兒保育系為因應辦理職訓局「就業學程計畫」擬新增『學前融合教育實習』、『學前融合教育課程設計』、『特殊嬰幼兒個案專題研討』、『特殊嬰幼兒測驗與評量』及『學前融合教育專業團隊』等 5 門選修課程，並同步適用於 95~99 課程。

二、本案業經幼兒保育系於 100 年 3 月 22 日召開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會議審核通過。

三、檢附該系新增選修課程中英文摘要等相關資料如附件 2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校課程委員會審議。(與承辦人確認開課教師超支鐘點及選修課開課比例。

3 月 31 日與承辦人確認：授課教師超支鐘點依校定規定辦理，不另外補助；開課比例則不納入 1.2 計算。)

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師資培育中心

案由：師資培育中心為配合 99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發布實施，調整開設之各群科分科/分領域教材教法及分科/分領域教學實習課程案，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校 99 學年度起修訂及新增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「中等學校—英文」等 18 類科業經 鈞部 99 年 7 月 28 日台中(二)字第 0990131167 號函同意受理在案。

二、目前通過餐飲科、觀光科、商經科、等 11 科，其餘科別持續辦理課程規劃說明書複審作業。

三、100 學年度起調整各群科分科/分領域教材教法及分科/分領域教學實習課程名稱如下：

1. 分科/分領域教材教法—農業群；分科/分領域教學實習—農業群

2. 分科/分領域教材教法—土木與建築群；分科/分領域教學實習—土木與建築群
3. 分科/分領域教材教法—食品群；分科/分領域教學實習—食品群
4. 分科/分領域教材教法—家政群；分科/分領域教學實習—家政群
5. 分科/分領域教材教法—商業與管理群；分科/分領域教學實習—商業與管理群
6. 分科/分領域教材教法—機械群；分科/分領域教學實習—機械群
7. 分科/分領域教材教法—餐旅群；分科/分領域教學實習—餐旅群
8. 分科/分領域教材教法—水產群；分科/分領域教學實習—水產群
9. 分科/分領域教材教法—生物；分科/分領域教學實習—生物
10. 分科/分領域教材教法—英文；分科/分領域教學實習—英文

四、本案業經師資培育中心於100年3月14日召開99學年度第3次課程委員會審核通過。

五、檢附上述課程中英文摘要等相關資料如附件3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校課程委員會審議。

提案四

提案單位：應用外語系

案由：應用外語系100學年度碩士班課程規劃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應用外語系100學年度增設碩士班案，業奉教育部99年5月19日台技(二)字第0990085758號函核准，招生名額由本校自行於100學年度招生總量名額調整因應，核定招生名額為12名。
- 二、本案業經應用外語系於100年3月21日召開9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課程委員會會議審核通過。
- 三、檢附該系100學年度碩士班課程規劃等相關資料如附件4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校課程委員會審議。

提案五

提案單位：應用外語系

案由：應用外語系大學部『外語實習』課程要點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業經應用外語系於100年3月21日召開9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課程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。
- 二、檢附「應用外語系大學部『外語實習』課程要點(草案)」等相關資料如附件5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校課程委員會審議。

提案六

提案單位：人文暨社會科學學院

案由：幼兒保育系楊依靜同學擬申請「多元文化服務學程」證明書案，請審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楊依靜同學為本校幼保系四年級學生。
- 二、申請人已修滿多元文化服務學程規定最低 20 學分之限制，檢附申請表及成績單 1 份如附件 6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准予核發楊依靜同學多元文化服務學程證書。

提案七

提案單位：人文暨社會科學學院

案由：休閒運動保健系林蕙君同學擬申請「戶外冒險教育學程」證明書案，請審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林蕙君同學為本校休保系五年級延修生。
- 二、申請人已修滿戶外冒險教育學程規定最低 22 學分之限制，檢附申請表及成績單 1 份如附件 7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准予核發林蕙君同學戶外冒險教育學程證書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

玖、散會：